

# 金华市档案局文件

金市档〔2018〕38号

---

## 金华市档案局关于 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档案局：

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、加快法治政府建设，根据《金华市本级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》（金政办发明电〔2018〕14号）要求，市档案局对1986年3月15成立起至2018年8月31日期间，由金华市档案局发布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，现将清理结果予以公布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决定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9个）

金华市档案局

2018年11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## 决定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9个）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号
1	关于加强全市档案中介服务工作安全监管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2〕19号
2	关于切实加强档案数字化和档案信息化服务外包管理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2〕25号
3	关于印发《金华市档案中介服务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2〕36号
4	关于加强涉密档案数字化管理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4〕23号
5	金华市档案局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7〕1号
6	金华市档案局关于印发《金华市临时机构档案管理办法》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7〕7号
7	关于印发《金华市综合交通廊道建设档案管理办法》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7〕11号
8	金华市档案局关于印发《金华市档案行业“黑名单”和“红名单”管理办法》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7〕22号
9	金华市档案局关于印发《金华市生态廊道建设档案管理办法》的通知	金市档〔2017〕40号

未列入上述继续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的，不得作为行政管理依据。

---

金华市档案局办公室

2018年11月20日印发